

110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經濟發展局	推廣行銷本市觀光工廠	平面媒體	110年6月6日	產業發展科	98,000	
經濟發展局	臺南市智慧科技結合防疫短片拍攝	電視媒體	6/23-7/10	展業發展科	98,000	
經濟發展局	台南便利送服務宣導短片拍攝	電視媒體	6/15-7/31	商業科	63,000	
經濟發展局	加強外送平台整體行銷短片拍攝	電視媒體	6/1-7/31	商業科	80,000	
經濟發展局	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製作防疫宣導	廣播媒體	6/20~7/20	商業科	49,000	
經濟發展局	商圈紓困諮詢站宣導短片拍攝	電視媒體	6/15-7/31	商業科	98,000	
臺南市市場處	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宣導影片拍攝製作	網路媒體	6/21~7/12	經營一科	60,000	
臺南市市場處	製作台南便利送訂購教學影片	電視媒體	6/28~7/28	經營二科	98,000	
總計					644,000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